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四川双马，000935）2017年9月12日、9月13日和9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2017年9月11日，公司发布的《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2）称：公司于2017年9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和《关于终止筹划资产收购的议案》。公司承诺：在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后的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7年9月11日，公司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4）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谐恒源”）的通知，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谐恒源计划以不高于30元/股的价格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壹亿元人民币，增持期间为自该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2个月内，将根据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安排执行。

2017年9月11日，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公司董事长谢建平先生、总经理黄灿文先生和董事会秘书

胡军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就公司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解答。

2017年9月12日，公司股票复牌开始交易。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核实，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管理层沟通确认：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2017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4.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3万元，同比增长214.68%。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披露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15日